

中国民法典草案建议稿附理由：合同编（上下）



[中国民法典草案建议稿附理由：合同编（上下）_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梁慧星 著

[中国民法典草案建议稿附理由：合同编（上下）_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评论

很不错'！ ！ 些得还是可以！

继承法规定自然人死亡后遗产移转的基本规则，继承权属于以血缘或身份关系为基础的财产权。继承法为民法典重要内容，当然应作为民法典的一编。考虑到现行继承法制定于改革开放初期，当时国家实行单一公有制为基础的计划经济，人民私有财产关系简单而且数量极少，因此继承纠纷案件少，依靠较为简单的现行继承法即可妥善处理。自进入20世纪90年代以来，中国社会已经实现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已经确立。随着人民私有财产的增加，继承纠纷案件亦急剧增加且愈益复杂，靠现行继承法的规定难以获得妥善处理。因此，以现行继承法的规定为基础，总结继承法实施近20年的司法经验，并参考我国台湾、澳门地区及发达国家立法经验，制定本编，包括五章：第77章通则；第78章法定继承；第79章遗嘱处分；第80章遗赠扶养协议；第81章遗产的处理。

民法为市民社会的法，所规范的社会关系大致为两类：经济生活关系和家庭生活关系。与此相应，民法规范也大别为两类：财产法和身份法。亲属法属于纯粹的身份法。受苏联民法立法和理论的影响，以及计划经济体制下我国家庭经济职能的丧失，民法理论认为家庭生活与经济生活无关，因而否认亲属关系属于民法的调整范围，否认亲属法属于民法的组成部分，并改称“婚姻法”、“婚姻家庭法”。改革开放以来，随着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的转轨，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，家庭的经济职能日益增强，认为家庭生活与经济生活无关的旧理论最终被抛弃。1986年制定的民法通则适时地将亲属关系纳入民法调整范围，规定了调整亲属关系的若干基本规则。特以民法通则上述规定和现行婚姻法、收养法规定为基础，设立本编。

正品比书店便宜！ 正品比书店便宜！ 正品比书店便宜！

[中国民法典草案建议稿附理由：合同编（上下）_下载链接1_](#)

书评

[中国民法典草案建议稿附理由：合同编（上下）_下载链接1_](#)